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4-048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持情况：2024年7月22日，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常万昌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00,000股

一、增持情况概述

2024年7月22日，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常万昌先生的通知，其于2024年7月2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持股数(股)	本次增持数量(股)	本次买入均价(元/股)	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常万昌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751,243	100,000	1.5000	851,243	0.0444

二、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常万昌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维护资本市场和公司股价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

2、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常万昌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董监高买卖本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4-047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8月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8月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7日

至2024年8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2024-045号、临2024-046号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11	宝泰隆	2024/8/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8月7日

3、会议登记地点：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1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食宿费用自理

2、联 系 人：刘欣 高文博

3、联系电话：0464-2919908

4、传 真：0464-2919980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4-045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参加表决的人员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共审议了三项议案，在事前已与各位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过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债权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最高债权额度合同》的议案

随着星途公司市场的不断拓展，销量的提升，研发投入的增大，产品品类的增加，为满足未来更大的市场需求，公司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途公司”)拟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主要用于星途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一年，还款来源为星途公司销售收入。本次申请债权担保方式是：公司为星途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星途公司拟与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根据南京银行常州分行要求，由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稳健运营和长远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其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所审议的《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于2024年8月7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2024-047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4-046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公司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情况基本情况介绍

随着星途公司市场的不断拓展，销量的提升，研发投入的增大，产品品类的增加，为满足未来更大的市场需求，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途公司”)拟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债权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该笔资金主要用于星途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期限一年，还款来源为星途公司销售收入。本次申请债权担保方式是：公司为星途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4-045号公告，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MA266LG32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瑾

注册资本：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6月2日

注册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港区中路89号(滨江智能装备企业港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烯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上海潮生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445万元，持股81.5%；焦岩岩出资180万元，持股6%；张瑾出资90万元，持股3%；孔祥进出资180万元，持股6%；张志旭出资75万元，持股2.5%；赵瑛瑀出资30万元，持股1%。

其中第一大股东上海潮生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46,180.12	44,987,924.00
负债总额	34,258,960.22	53,097,163.03
净资产	787,219.90	-8,109,239.03
科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19,583.15	10,518,714.62
净利润	-15,896,715.39	-8,896,458.9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中“甲方”指南京银行常州分行，“乙方”指公司，“债务人”指星途公司，公司拟与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合同项下被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二)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为期一年，甲方依据主合同为债务人办理具体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贷款承诺、承兑、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证券回购、贸易融资、保理、信用证、保函、透支、拆借、担保等表内外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本金。甲方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为债务人办理的包括但不限于保函、汇票承兑、汇票保贴、汇票贴现、信用证、衍生品等授信业务，甲方于债权确定期间之后实际发生垫款的，亦属于本合同项下被担保主债权。

(三)乙方完全了解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债务金额、用途、利息、费用及债务履行期限、违约金等所有可能影响乙方担保责任的内容，为主合同债务人提供担保完全出于自愿，且不损害任何第三人的合法利益，不违背乙方的法定与约定义务。

(四)保证方式

乙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如主合同项下单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债务人没有履行或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或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保证人应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形，甲方均有权直接要求乙方对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星途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碳材料相关热管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石墨烯热管理材料、石墨烯及其复合材料、屏蔽材料、各类高分子材料的应用开发。目前公司聚焦智能手机、液晶显示器、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及无人机、LED等行业，提供全方位散热解决方案，随着业务的开展，不断增加新的热管理市场空间。本次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稳健运营和长远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其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星途(常州)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星途公司向南京银行常州分行申请最高债权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星途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48%；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23%，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6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内容：办理购买理财产品8,000万元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东山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办理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 购买的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期人民币产品；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

● 购买的理财期限：理财期限分别为32天和19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为不超过8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决议，现将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生产建设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购买理财的公司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金额	保底收益率	预期最高收益率	保底收益	预期最高收益	存续期(天)
1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65%	2.17%	4.34	5.71	32
2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东山支行	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最低收益型	5,000	1.05%	2.33%	2.73	6.06	19
合计						8,000			7.07	11.77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投资。

1.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通过选取低风险、短周期、优方案的银行理财产品，可较大程度避免政策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但尽管短期保本型或稳健型、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较高投资品种，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理财业务，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和退出。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理财业务管理，严格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公司不向除银行以外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尽量选择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作较多的商业银行进行，通过与合作银行的日常业务往来，公司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有效降低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内控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5)公司将依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董事会和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期人民币产品3,000万元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期人民币产品

(2)投资期限：32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7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8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欧元/美元中间即期汇率，指在东京时间下午3点参考彭博“BFIX”页面“EURT150 Curncy”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即期汇率，按照舍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5位。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65%或2.07%或2.17%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客户收益=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存续天数÷365

2、公司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产品5,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

(2)投资期限：19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24年7月12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7月31日

(7)产品挂钩指标：【美元兑瑞士法郎即期汇率】，取自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美元兑瑞士法郎即期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05%】(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2.33%】(年率)。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 =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实际天数÷36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5379H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注册资本：1,142,489.478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监管机构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黄金进口业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15年5月1日)

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1342 8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成立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注册资本：29,438,779.124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外汇信用卡的发行和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国际贵金属买卖；海外分支机构经营当地法律许可的一切银行业务；在港澳地区的分行依据当地法令可发行或参与代理发行当地货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有效期至2021年8月2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否

(二)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88)，均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364,979.40	3,191,524.61
负债总额	1,833,022.17	1,698,234.15
净资产	1,531,957.23	1,493,29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6.92	154,316.60

(二)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到期赎回的理财本金余额为32,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3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的比例为9.41%。

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公司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资金统筹管理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为提高资金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购买短期保本型或稳健型、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审计及风险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2、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战略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

3、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8亿元(单日最高余额)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十二个月内有效，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余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上述总额度。

4、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及风险可控的情况下，继续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理财不涉及风险投资行为，公司本次拟定的投资理财额度符合公司实际，主要投资品种为购买短期保本型或稳健型、低风险型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可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本次投资理财事项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事项。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为：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100,000万元(含本次理财金额，共16笔；其中理财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为60,000万元)，已收回68,000万元(9笔)，期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32,000万元(7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283期(14天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6.84	
2	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30.34	
3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09期C款	15,000	15,000	31.06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	3,000	5.92	
5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Z07415)	3,000	3,000	6.62	
6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Z07416)	3,000	3,000	6.62	
7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6.69	
8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304期(月月滚利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13.06	
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098期人民币产品	3,000	3,000	6.02	
10	中国光大银行XINX01_CPSMS 29天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1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74期B款	10,000			10,000
12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358期(礼财日A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3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Z07685)	2,000			2,000
1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7665)	2,000			2,000
15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298期人民币产品	3,000			3,000
16	中国银行(福建)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1094	5,000			5,000
合计		100,000	68,000	113.17	3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4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6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8,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八、备查附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本次办理理财产品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69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7月22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

一、转股价格触发修正条件

根据《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自2024年7月2日重新开始起算后，截至2024年7月22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闻泰转债”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自2024年7月23日重新开始起算后，若再次触发“闻泰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闻泰转债”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68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2024年7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0人缺席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政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4年7月22日，“闻泰转债”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鉴于“闻泰转债”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闻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9)。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70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闻泰转债”202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26日

●可转债除息日：2024年7月29日

●可转债兑息日：2024年7月29日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公开发行的8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闻泰转债”)将于2024年7月29日支付2023年7月28日至2024年7月27日期间的利息。根据《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